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3557桃園市大溪區康莊路181號4樓

電話：(03)3883184#16

受文者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溪戶字第1090007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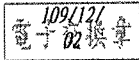
裝 訂 線

主旨：檢送潘忠政先生109年7月7日領銜提出「您是否同意中油第三天然氣接收站遷離桃園大潭藻礁海岸及海域？（即北起觀音溪出海口，南至新屋溪出海口之海岸，及由上述海岸最低潮線往外平行延伸五公里之海域）」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名冊(另寄)、查對結果統計表及不符規定事由名冊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109年11月23日中選綜字第1093050433號函。

正本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龍潭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2555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700號

電話：03-4792394#202

傳真：03-4709857

受文者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戶字第10900080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公投統計表龍潭戶政、死亡名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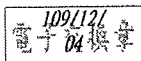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潘忠政先生領銜提出「您是否同意中油第三天然氣接收站遷離桃園大潭藻礁海岸及海域？（即北起觀音溪出海口，南至新屋溪出海口之海岸，及由上述海岸最低潮線往外平行延伸五公里之海域）」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名冊查對結果統計表、連署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、名冊提出前已死亡者掃描頁及連署人名冊正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會109年11月23日中選綜字第10930504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連署人名冊正本另行寄回。

正本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



\*1090027549\*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30033桃園市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

電話：03-3608880#205

受文者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戶字第10900160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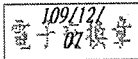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桃園戶政辦理109年公投案提案人名冊查對結果統計表、桃園戶政查對全國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名冊提案前死亡連署名冊

主旨：檢送本所查對潘忠政先生109年7月7日領銜提出「是否同意中油第三天然氣接收站遷離桃園大潭藻礁海岸及海域」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名冊案之公民查對結果統計表、提案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、連署前死亡名冊掃描檔及提案人名冊正本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會109年11月23日中選綜字第109305043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



來文

裝

訂

線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3741桃園市大園區大園里中山北路162號

電話：03-3862474#202

受文者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園戶字第10900059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陳潘忠政先生公投提案「查對結果統計表、提案人不符規定事由名冊及提案人名冊正本」，請查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會109年11月23日申選綜字第10930504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提案人名冊正本另寄送達貴會。

正本：中央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民政局



來文

裝

訂

線

